

组织外卖小哥 开展交通安全培训

九江交警多措并举做好道路安全工作

道路千万条,安全第一。年关将近,九江交警多管齐下抓管控,多渠道做好辖区道路安全工作,通过严执法、强宣传、多培训,提高群众的交通安全意识。

严执法

开展大型货车 专项整治行动

要做好交通安全工作,严字当头。近段时间以来,九江交警中队联合交通运输部门,开展了大型货车专项整治行动。

每天,中队均专门安排一组警力,联合镇交管所工作人员,深入各码头、工业园区和公路主干线,对泥头车、半挂牵引车等大型货车行驶秩序进行整治。重点整治车辆超载超限、未按规定装载、涉牌涉证、闯禁行等违法违规行为。

在最近一周的行动中,中队共出动警力30多人次,检查大型货车160余辆。从检查情况来看,辖区大型货车行驶秩序良好,除1辆涉嫌超载超限、1辆拖头到期未年审、1辆装载超高外,暂未发现其他交通违法行为。

下一步,九江交警中队将继续联合交管所持续开展整治行动,严查大型货车违法违规行为,直到涉及大型货车的交通违法明显减少、交通事故发生率明显降低,并以此巩固全年交通管理工作成果。

强宣传

发放宣传单张 1300多份

除了严,还需要“讲”,讲好道路安全故事。近日,九江交警再次来到龙高路沿线各企业,共在13间企业内开展宣传活动,派发宣传单张1300多份。

期间,中队警务人员分别来到雄塑科技、宝照科技、北晋家具等较大型企业,向企业派发了交通安全宣传单张。同时结合这些企业均在龙高路沿线工业区,平时员工在公路逆行、无证驾驶等交通违法多的问题,提醒企业加强对员工的安全教育,外出时严格遵守交



外卖小哥进行交通安全培训。



交警正在检查大型运输车辆。

通安全法规,自觉杜绝逆行、无证驾驶、乱穿公路、驾驶无牌无证摩托车等交通违法行为,确保出行安全。

多培训

对外卖从业人员 进行安全培训

12月3日上午,九江交警来到美团外卖九江配送中心,对该中心的“外卖小哥”进行交通安全培训。

培训过程中,中队民警向“外卖小哥”们介绍了九江的交通安全形势,通报了涉及外卖从业人员的交通事故情况,并通过典型案例,分析了外卖从业人员发生交通事故的特点和原因,要求“外卖小哥”们通过这些案例,认真吸取教训,提高自我保护意识和遵章守法意识,严防事故发生。

培训期间,民警与“外卖小哥”们还进行了面对面交流。

“外卖小哥”们表示,他们也不想“闯红灯”、“逆行”、边开车边打电话,主要是商家“出货”慢,怕送外卖超时,影响业绩。对此,民警语重心长地说:出门在外打份工不容易,但与安全相比,任何“业绩”都不是违反交通法规的理由,一旦发生交通事故,或者造成人员伤亡,再大的“业绩”都无法弥补。因此,平时送外卖时一定要“有风险”意识,要绷紧“安全”这根弦,确保自己的人身安全。

“近段时间以来,涉及送外卖人员的交通事故频频发生,其原因主要是这些‘外卖小哥’不遵守交通法规所致。”九江交警中队有关负责人表示,下阶段,九江交警将深入到此类企业开展宣传教育活动,不断提醒此类从业人员的交通安全意识和遵章守法意识。

撰文/摄影 沈芝强
供稿 李炳龙

非法售卖烟花 两人被行拘

九江严厉打击烟花爆竹违法违规行为

目前,九江正开展专项整治行动,严厉打击烟花爆竹违法违规行为,一旦发现非法生产、经营、运输、燃放烟花爆竹行为,可是会被处罚的!

12月12日下午,根据前期工作掌握的线索,治安中队专业组成员在九江镇烟南村某士多店进行检查。检查中发现店内有储存炮竹卷炮2卷,长排爆32包,中排爆20包,短排爆45包,后民警将该店经营者何某带回派出所作进一步调查。经审查,何某对其非法储存销售烟花爆竹的违法行为供认不讳。目前,公安机关已依法对何某作出治安拘留,并依法收缴查获烟花爆竹。

同日,九江派出所民警根

据线索发现在九江镇乐只村某士多店非法储存销售炮竹,后组织警力到上址进行查处,现场检查发现店内摆有9包小散装炮竹、8包中散装炮竹,13包大散装炮竹,遂将该店经营者廖某带回派出所作进一步调查。经审查,廖某对其非法储存销售烟花爆竹的违法行为供认不讳。目前,公安机关已依法对廖某作出治安拘留,并依法收缴查获烟花爆竹。

接下来,九江镇将会持续组织相关职能部门开展专项整治行动,保持高压态势,大力打击非法生产、经营、运输、燃放烟花爆竹行为,确保广大人民群众能够过上平安祥和的节日。

撰文/整理 沈芝强

致广大市民的一封信

广大市民朋友:

您好!在2020年新春佳节即将到来之际,在此向您和您的家人致以真诚的节日问候!同时,感谢您长期以来对我镇安全生产和环境保护工作的理解、支持和配合。

烟花爆竹是极具危险性的特殊爆炸物品,极易受温度、环境和人为等因素影响,生产、运输、储存、销售和燃放等环节都存在一定的危险性。同时,燃放烟花爆竹直接导致空气中PM10和PM2.5等污染物浓度显著上升,容易形成灰霾,危害人民群众身体健康。

为确保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和公共环境安全,预防火灾和人身意外伤害事故的发生,切实减少环境污染,根据《烟花爆竹安全管理条例》、《佛山市公安局关于禁止和限制燃放烟花爆竹的通告》相关规定,我镇将禁止燃放烟花爆竹工作作为近期工作重点,开展专项整治行动,加大执法检查力度,严厉打击烟花爆竹违法违规行为,依法追究相关责任人和行为人的法律责任。

在此,也希望广大市民一如既往地支持我们的工

作,共同遵守以下规定:

一、九江镇范围内,未经批准,禁止任何单位和个人生产、储存、经营、运输和燃放烟花爆竹。

二、外地运输烟花爆竹途经或运达九江镇区域的,必须持有货物运达地或启运地人民政府公安机关签发的《烟花爆竹道路运输许可证》。

三、不得随意出租仓库、厂房、房屋给他人生产、经营、储存烟花爆竹,违者将按有关规定处罚。

四、非法违法生产、经营、储存、运输和燃放烟花爆竹的单位和个人,将被依法没收烟花爆竹,并视情节轻重,给予警告、罚款、拘留等处罚;构成犯罪的,依法追究刑事责任。

您安全,我安心。希望广大市民积极行动起来,自觉抵制和积极举报烟花爆竹非法违法行为,共同营造安全、和谐、绿色的社会环境。举报经查实的按照相关规定进行奖励,并对举报人身份信息进行保密。

举报电话:

18823123100。

最后,衷心祝愿广大市民朋友家庭幸福、工作顺利!